

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项目 专项法律服务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ZS-QCWT-H-2026-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项目专项法律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6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为全面保障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项目建设、招商运营及公司治理全流程合法合规，有效防范工程建设、商业运营、国有资产监管等各类法律风险，切实维护国有资产安全、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现拟委托专业法律服务机构提供全维度专项法律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项目专项法律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项目专项法律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3-31 09:00:00到2026-04-07 17:00:00。

获取方式：将报名所需材料逐页复印加盖公章并扫描转为一个PDF格式文件发送到nmgzszb@163.com邮箱获取采购文件（留有联系方式方便工作人员联系）。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10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12号银联大厦10层2号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10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12号银联大厦10层2号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滨河北路传媒大厦20层**

联系人：**翟小军**

电话：**18547176811**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12号银联大厦10层**

联系人：**窦明烜、刘红燕、李思琦、闫慧敏、刘伟**

电话：**0471-5223626**

邮件：**nmgzsz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窦明烜（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 项目专项法律服务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就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项目专项法律服务（采购编号：ZS-QCWT-H-2026-1001）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项目专项法律服务

2.2 项目编号：ZS-QCWT-H-2026-1001

2.3 采购内容：为全面保障呼和浩特市文化客厅项目建设、招商运营及公司治理全流程合法合规，有效防范工程建设、商业运营、国有资产监管等各类法律风险，切实维护国有资产安全、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现拟委托专业法律服务机构提供全维度专项法律服务。

2.4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2.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6 预算金额：65 万元。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必须是依法成立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且合法存续，没有处于被吊销营业执照或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等不良状态。

3.2 供应商具有司法行政部门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证书在有效期内且年检合格。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律师执业资格证书；

3.4 供应商 2023 年 1 月 1 日至磋商截止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5 供应商 2023 年 1 月 1 日至磋商截止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6 供应商 2023 年 1 月 1 日至磋商截止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

3.8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4.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时间:2026 年 0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04 月 07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11:30 时,下午 2:00—5:00 时将报名所需材料逐页复印加盖公章并扫描转为一个 PDF 格式文件发送到 nmgzszb@163.com 邮箱获取采购文件(留有联系方式方便工作人员联系)。

4.2 获取地点:邮箱获取。

4.3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售价:500 元/套,售后不退。

4.4 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件附件);
- (2)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如是其他组织,提供相关材料);
- (3) 司法行政部门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证书在有效期内且年检合格;
- (4) 项目负责人律师执业资格证书;

(5)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截图;

(6) 供应商未被工商机构(<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截图(事业单位无需提供);

(7) 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承诺书。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4 月 10 日上午 9:30;

5.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 12 号银联大厦 10 层 2 号会议室。

5.3 开标时间：2026 年 04 月 10 日上午 9:30；

5.4 开标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 12 号银联大厦 10 层 2 号会议室。

备注：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不接受邮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步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青山文化旅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滨河北路传媒大厦 20 层

联系人：翟小军

电 话：18547176811

邮 箱：/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 12 号银联大厦 10 层

联系人：窦明烜、刘红燕、李思琦、闫慧敏、刘伟

电 话：0471-5223626

邮 箱：nmgzszb@163.com

开户名称：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巨海城支行

账号：47190001411032523010004

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3 月 30 日

